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境外子公司新能香港、清洁能源记账本位币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变更新能香港、清洁能源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该项变更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及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议案》，本次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情况概述

公司境外子公司：Xinneng (Hong Kong)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中文名称为“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香港”），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4 日，注册地为香港，主要为持股型公司，所持股权为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2688.HK，以下简称“新奥能源”）。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清洁能源”），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主要为境外发债公司。

新能香港在 2020 年之前所持股权主要为注册地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联信创投(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简称“联信创投”)以及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Santos（Santos Limited, 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STO.AX，简称 Santos）的股权，其主要收入来源为联信创投和 Santos 的分红。

自 2020 年置入新奥能源，置出联信创投及 2021 年出售 Santos 股票之后，其主要收入来源为新奥能源的分红，且新奥能源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

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业务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收入来源为境内，且资产都以人民币计价。

清洁能源所发行的境外债主要用于境内公司业务和再融资，且偿还本金和利息也主要来源于境内公司。

结合上述情况，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经审慎考虑，公司认为对上述两家子公司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变更为使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有利于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二、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具体情况

1、变更日期

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并采用变更当日的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

2、变更前采用的记账本位币

本次变更前，公司境外子公司新能香港、清洁能源均使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3、变更后采用的记账本位币

本次变更后，公司境外子公司新能香港、清洁能源均使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本位币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变更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该项变更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及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四、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同意新能香港、清洁能源变更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为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符合相关的政策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10 日